

驻马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驻马店市公安局  
驻马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
驻马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
驻马店市交通运输局  
驻马店市城市管理局  
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驻马店供电公司

文件

驻发改运行〔2019〕278号

## 关于优化电力接入营商环境的通知

市公安局、市自然资源规划局、市住建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城管局、市园林局、市供电公司、各县（区）发改委（局）、市高新区管委会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：

为了贯彻落实《驻马店市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方案（2018—2020年）》工作部署，持续优化电力营商环境，确保2020年我市10千伏用户（下称高压用户）平均办电时间压缩至40天以内，380/220伏用户（下称低压用户）办电时间不超过7天，现将有

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。本通知主要适用于供电电压等级 10 千伏及以下两类电力工程：申请办理新装、增容用电用户电力接入工程；由用户用电接入引起的公共电网新（扩建）工程。

二、供电企业提供快捷便利办电服务。用户向供电企业申请用电时，只需提供用电主体证明、产权证明，特殊行业用户另需提供政府部门批复、核准或备案文件外，供电企业不得再收取或代收其他资料。供电企业 1 天内完成用电申请受理；对于低压用户，取消供电方案答复环节，无需新建电力配套工程的，当日受理、次日送电，需要新建电力配套工程的 7 天内完成送电；对于高压用户，供电方案答复（包含申请受理、现场勘察、供电方案编制和答复客户，以及电力配套工程可研编制和工程设计）压缩至 10 天以内。2019 年 6 月底前，供电企业在河南政务服务网开通电力服务入口，实现办电业务政务网“一网通办”。

三、简化 10 千伏及以下电力配套工程施工行政审批

（一）**低压用户**。涉及市政道路掘路、占路、破绿的 160 千瓦及以下低压接入项目，项目单位要承诺恢复到原设计标准，且不得影响道路通行，否则不得开工。

（二）**高压用户**。电力接入工程行政审批并行办理，自然资源规划、住建、城管、园林、公安等部门，应公布申请行政审批

所需提报资料清单，并行办理相关许可。自然资源规划部门受理相关申请材料后，4天内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许可。城管、园林、公安等部门要及时加强沟通协调，提前做好施工占道安全评估分析，在不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的情况下，分别在5天内完成道路掘路、占路和园林绿化许可。项目单位负责路面修复和苗木赔偿。

不区分电压等级，凡涉及穿(跨)越公路、铁路(高铁)、南水北调输水干管、国防光缆等特殊项目电力接入工程，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基础上，有关部门进一步共同协调、加快推进。公路、铁路(高铁)、南水北调、国防光缆的业主单位，应公布资料提报要求、工作流程和办理时限。

四、供电企业配套电力工程施工限时办结。供电企业出资建设的10千伏及以下电力接入工程，在取得各项行政审批手续及市政土建工程完工后，平均20天内完成工程施工(不可抗力除外)。供电企业应主动对接客户，了解客户内部工程进度，确保电力接入工程提前于客户内部工程完工时间。

以上审批、办理时限遇法定公休日、节假日顺延。

五、持续推进电力营商环境不断优化。市发展改革委统筹指导全市优化电力接入营商环境工作，市供电公司和相关部门具体组织实施。各县区、各有关部门要细化电力接入落地措施，鼓励各地结合当地实际，进一步压缩电力接入时间、优化服务举措，

持续提高客户获得电力满意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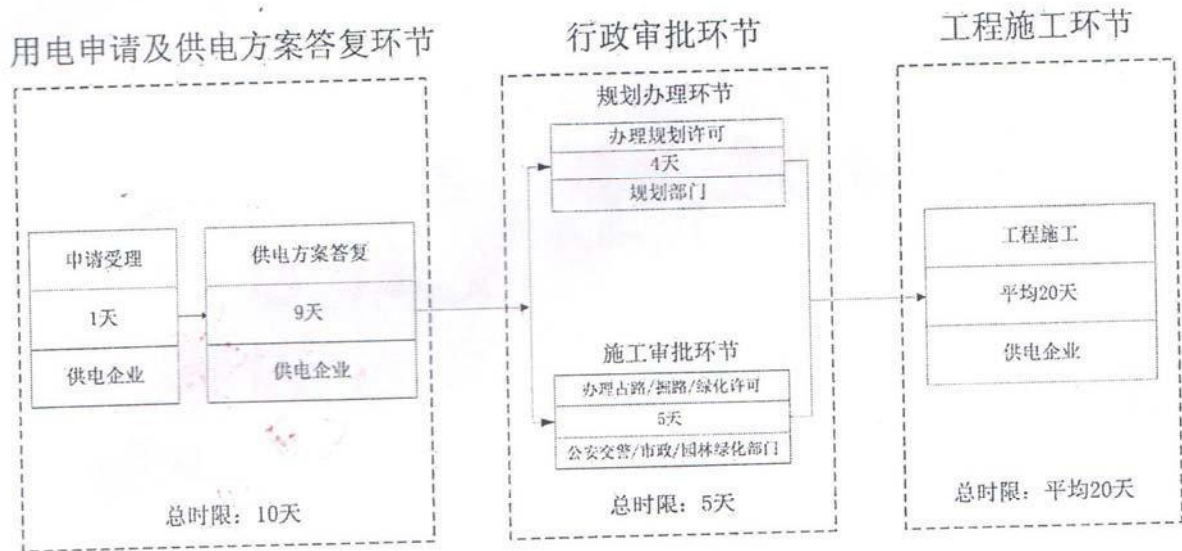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用户电力接入工作流程简图



2019年7月1日

## 附件

# 用户电力接入工作流程简图



备注：1. 上述工作流程仅适用于普通高压用户，对于特殊行业用户，供电企业根据规定执行相应时限；对涉及市政道路开挖的低压用户、小微企业电力接入工程，不再需办理行政审批，相应压缩办理时间。

2. 以上审批、办理时限遇法定公休日、节假日顺延。

3. 工程施工环节时限包括供电企业竣工验收和装表接电时间。

